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石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2021年5月18日在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3、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长华先生主持。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 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

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综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5月18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9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412.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0.9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5月18日